

檔號	收發文件章	
保存年限	傳送日期	承辦人
	2/10	李世聰
	月 日	印

# 臺中市政府民政局 函

#0261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

號惠中樓六樓

承辦人：洪慈黛

電話：22334261~332

傳真：22334665

電子信箱：naozumi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龍巖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生服字第10600038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公司（龍巖股份有限公司）申請殯葬禮儀服務業設置營業據點一案，經審查符合規定，本局同意所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公司（負責人：李世聰，統一編號：22415496，電話：04-22076090）106年1月17日殯葬服務業備查設置營業據點申請書。
- 二、營業據點位置：臺中市北區學士路255號B1-3樓。
- 三、貴公司於住宅區設立營業據點，核准申請使用營業面積為2364.02平方公尺，惟僅限供辦公室、連絡處所使用，不得作為經營實際商品之交易、儲存或展示貨品，並請依「住宅區申請設立殯葬服務業切結書」第6點規定：如設置廣告看板僅書明公司（商號）名稱，不列全銜及業務種類（例如：不可有殯葬、喪葬、葬儀及禮儀等名稱）；另經營殯葬禮儀服務業時，請貴公司確實遵守殯葬管理條例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四、請貴公司加入本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後15日內將證明文件



影本送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備查。

五、另請遵守都市計畫法、商業登記法、空氣汙染防制法、噪音管制法及廢棄物清理法、殯葬管理條例等相關法令規定，且不得從事特殊殯葬設備倉儲之行為。

正本：龍巖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代辦人：劉瑞祥、各縣市政府(不含臺中市)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直轄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

106702公10文  
交13:42:18章

裝



訂



線